

航 道 通 告

粤江航道通告〔2022〕13号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台山市嘉新物流有限公司码头专用航标启用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台山市嘉新物流有限公司码头专用航标已设置，即将启用。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专用航标设置情况

（一）设标地点：潭江右岸台山市嘉新物流有限公司一期、二期码头。

（二）专用航标设置情况。

1. 一期码头专用航标：在码头前沿上游端码头面、码头下游约 15 米靠船桩处各设置 1 座专用航标，共 2 座；标体均为 H5.5 米灯桩，颜色为黄色，灯质为单闪黄光，灯光周期为 4 秒（0.5+3.5）。

专用航标概位为：

靠上游专用灯桩：22° 25′ 43.2″ N 112° 48′ 01.6″ E

靠下游专用灯桩：22° 25′ 44.0″ N 112° 48′ 04.2″ E

2. 二期码头专用航标：在码头前沿上游端和下游端的码头面各设置 1 座专用航标，共 2 座；标体均为 H5.5 米灯桩，颜色为黄色，灯质为单闪黄光，灯光周期为 4 秒（0.5+3.5）。

专用航标概位为：

靠上游专用灯桩：22° 25′ 40.5″ N 112° 47′ 38.2″ E

靠下游专用灯桩：22° 25′ 40.4″ N 112° 47′ 40.4″ E

二、标志启用时间：2022 年 4 月 13 日。

上述各项，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识别，谨慎驾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

2022 年 4 月 13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江门海事局，江门、新会、台山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2年4月13日印发